

##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状况，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拟使用的额度合计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1、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 2、投资金额

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 3、投资方式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用于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投资理财，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

#### 4、投资期限

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

规。

###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 五、风险控制

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审批权限、执行程序、核算管理、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 六、独立意见

1、公司《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并制定了专门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风险可控的产品品种，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风险较低，收益相对稳定。

4、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

故我们同意，公司在不超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金额内，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